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 2018-016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增持计划：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峰集团”）拟在2018年7月11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不超过总股本的2%。

2、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

2.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文峰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36.57%股权，其中：文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00,832,77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69%；陆永敏代文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88%。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结合近期股票市场综合表现情况，文峰集团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 增持股份种类：文峰股份A股。

3. 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自2018年7月11日起6个月内增持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不高于总股本的2%。

4. 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不设价格区间，文峰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 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自2018年7月11日起6个月内完成。

6. 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 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完成的风险。

四、 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及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

3. 文峰集团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 文峰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将继续认真履行与增持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文峰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